

证券代码：002881

证券简称：美格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3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宁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 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预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的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所需的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同时具备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条件和要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变更后的公司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1、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三名监事均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